

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朱子衡同志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外部董事的公告

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提名选举，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选举朱子衡同志为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外部董事。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抚州监管分局关于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子衡任职资格的批复》（抚金监复〔2024〕51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抚州监管分局已核准朱子衡同志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外部董事任职资格。上述任职自 2024 年 8 月 15 日起生效。

朱子衡，女，1975 年 7 月出生，江西抚州人，中共党员，汉族，抚州师专艺术系毕业。1996 年 10 月创办临川市恒达纸箱厂任厂长；2010 年创办抚州市恒丰达实业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至今。

特此公告

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5 日

